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驗室

22101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3F-7 Tel. 02-26981299 Fax. 02-26981229

測試報告

委託單位:金記寶安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苗栗縣竹南鎮和興路338號

聯絡人:金記寶安股份有限公司

報告日期:2023/03/09

報告編號: JTS202303A0268

電話:037-584999

樣品描述(測試樣品由申請商提供並確認如下)

產品名稱:枸杞

數量:1袋

樣品保存方式:常溫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:--

批號:T23

包裝狀態:如照片所示

製造日期:2022/12/07

有效日期:2025/12/06

收樣日期:2023/03/02

檢驗日期:2023/03/03

測試結果:

測試項目	結果(ppb)	定量極限(ppb)	測試方法
黄麴毒素 (Aflatoxin B1)	未檢出	0.2	
黄麴毒素 (Aflatoxin B2)	未檢出	0.1	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-食品中徽菌毒素檢驗方法 -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,04)(註: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,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。)
黄麴毒素 (Aflatoxin G1)	未檢出	0.2	
黄麴毒素 (Aflatoxin G2)	未檢出	0.1	
黃麴毒素總量 (Total)	未檢出	-	

- 結束-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:



- 1. 標示"#"項目表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,且依認證之方法執行檢測。
- 2. 本報告僅做參考資料,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。
- 3. 低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之數值,檢測結果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。
- 4. 本報告不做符合性聲明,亦不得分離或節錄使用。
- 5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,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,如有不實,願意 承擔完全責任。
- 6. 本報告結果僅對測試樣品負責,不代表委方所有樣品。
- 7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, 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

振泰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驗室

22101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3F-7 Tel. 02-26981299 Fax. 02-26981229

樣品照片



